**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2022年度）

**项目名称：2022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

**实施单位（公章）：霍城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主管部门（公章）：霍城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负责人（签章）：郭丽娜**

**填报时间：**2023年 3月27日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 一、基本情况

##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认真落实自治区各项促进就业政策，切实提高就业资金安全性、规范性、有效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意见》《国务院关于做好单签和今后一段时期就业创业工作的实施意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就业扶贫政策支持力度着力提高劳务组织化程度的通知》等相关法律法规和促进就业文件规定，设立此项目。

2.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主要内容：用于发放我县公益性岗位人员岗位补贴、社保补贴，企业一次性就业社保补贴，就业见习补贴等。

实施情况：该资金项目主要用于我县公益性岗位岗位补贴及社保补贴支付，同时根据政策规定，对于符合政策的企业申请的就业见习补助以及一次性新增社保补贴，在审核通过后，通过财政部门直接支付形式拨付给用人单位，目前已全额支付完毕。

3.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资金投入情况：该项目年初预算数0万元，全年预算数1800万元，实际总投入1800万元，该项目资金已全部落实到位，资金来源为中央补助资金。

资金使用情况：该项目年初预算数0万元，全年预算数1800万元，全年执行数180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用于：职业培训补贴、职业鉴定补贴、社会保险补贴、公益性岗位补贴等。

## （二）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按照自治区财政厅、人社厅《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等相关要求,做好用于旅游产业带动就业工作及农村富余劳动力有组织转移以奖代补资金费用支出工作。2021年就业补助资金1800万元。。

2.阶段性目标：保障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5%以内；高校毕业生就业率达88%以上；按时拨付各单位公益性岗位补贴及社保补贴；及时拨付企业就业见习补贴及社保补贴。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绩效评价，客观地评判项目的管理绩效，了解和掌握2022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经费的具体情况，评价该项目资金安排的科学性、合理性、规范性和资金的使用成效，及时总结项目管理经验，完善项目管理办法，提高项目管理水平和资金使用效益。促使我局根据绩效评价中发现的问题，认真加以整改，及时调整和完善单位的工作计划并加强项目绩效管理，同时为项目后续资金投入、分配和管理提供决策依据。

2.绩效评价对象：

2022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

3.绩效评价范围：

本次评价从项目决策（包括绩效目标、决策过程）、项目管理（包括项目资金、项目实施）、项目产出（包括项目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和产出成本）项目效益四个维度进行2022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评价，评价核心为资金的支出完成情况和效果。

##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绩效评价原则

（一）科学公正。本次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二）统筹兼顾。本次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由本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

（三）激励约束。本次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四）公开透明。本次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已依法依规公开在霍城县政府网站上，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

## 2022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解释** | **分值** | **得分** |
| --- | --- | --- | --- | --- | --- |
| 决策 | 项目立项 | 立项依据  充分性 |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 4 | 4 |
| 立项程序  规范性 |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 4 | 4 |
| 绩效目标 | 绩效目标  合理性 |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 4 | 4 |
| 绩效指标  明确性 |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 4 | 4 |
| 资金投入 | 预算编制  科学性 |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 4 | 4 |
| 资金分配  合理性 |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 4 | 4 |
| 过程 | 资金管理 | 资金到位率 |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 4 | 4 |
| 预算执行率 |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 4 | 4 |
| 资金管理 | 资金使用  合规性 |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 4 | 4 |
| 组织实施 | 管理制度  健全性 |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 4 | 4 |
| 制度执行  有效性 |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 4 | 4 |
| 产出 | 产出数量 | 实际完成率 |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10 | 10 |
| 产出质量 | 质量达标率 |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10 | 10 |
| 产出时效 | 完成及时性 |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10 | 10 |
| 产出成本 | 成本节约率 |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 10 | 10 |
| 效益 | 项目效益 | 实施效益 |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 8 | 8 |
| 满意度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 8 | 8 |
| **总分** | | |  | 100 | 100 |

3、评价方法

本次项目支出绩效自评采用因素分析方法，原因是：每年公益性岗位人员存在变动，且其社保补贴根据社保局社会保险计费基数进行调整，同时申请就业见习补贴企业按照就业资金管理办法进行审批审核，每年申请资金的企业及人数无法确定，因此选择因素分析法。

4.评价标准

本次项目支出绩效自评采用计划标准，原因是：每年公益性岗位人员存在变动，且其社保补贴根据社保局社会保险计费基数进行调整，同时申请就业见习补贴企业按照就业资金管理办法进行审批审核，人数也无法确定，需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所以采用计划标准标准

##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

2023年3月1日，开始前期准备工作，评价组通过前期调研确定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确定了评价的目的、方法以及评价的原则，根据项目的内容和特征制定了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以及评价实施方案，修正并确定所需资料清单，最终确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

2.组织实施：

2023年3月5日，评价工作进入实施阶段，评价组收集绩效评价相关数据资料，进行现场调研、座谈；并与项目实施负责人沟通，了解资金的内容、操作流程、管理机制、资金使用方向等情况，分析形成初步结论。

3.分析评价：

2023年3月10日-3月25日，评价组按照绩效评价的原则和规范，对取得的资料进行审查核实，对采集的数据进行分析，按照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逐项进行打分、分析，汇总各方评价结果，综合分析并形成评价结论。

#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 （一）综合评价情况

本项目严格按照科学公正、统筹兼顾、激励约束、公开透明的绩效评价原则，采用因素分析法，坚持计划标准对本项目的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项目效益进行了综合评价。

2022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项目评价得分情况

| **一级指标** | **权重分** | **得分** |
| --- | --- | --- |
| 项目决策 | 24 | 24 |
| 项目过程 | 20 | 20 |
| 项目产出 | 40 | 40 |
| 项目效益 | 16 | 16 |
| **合计** | **100** | **100** |

## （二）评价结论

本项目的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均达到了预期要求，最终评分为100分，评价等级为“优”，项目达成年度指标

#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一）项目决策情况。

1.立项依据充分性

根据新财社[2020]250号、新财社[2020]298号、新财社[2021]71号文件庶要求认真落实自治区各项促进就业政策，切实提高就业资金安全性、规范性、有效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意见》《国务院关于做好单签和今后一段时期就业创业工作的实施意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就业扶贫政策支持力度着力提高劳务组织化程度的通知》等相关法律法规和促进就业文件规定，设立此项目；项目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项目没有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2.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

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3.绩效目标合理性

2022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项目设立了项目绩效目标，与用于发放我县公益性岗位人员岗位补贴、社保补贴，企业一次性就业社保补贴，就业见习补贴等。具有相关性，项目的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也均能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并且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4.绩效指标明确性

2022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项目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一级指标共3条，二级指标共7条，三级指标共31条，其中量化指标条数共31条，所有绩效指标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并且做到了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5.预算编制科学性

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6.资金分配合理性

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

## （二）项目过程情况。

1.资金到位率：

预算资金1800.00万元，实际到位资金1800.0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00%。

2.预算执行率

全年预算数1800.00万元，全年执行数1800.0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00%。

3.资金使用合规性

本项目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4.管理制度健全性

本项目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5.制度执行有效性

本项目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

## （三）项目产出情况。

1.数量指标：指标1：享受职业培训补贴人数，指标值：=2800人，实际完成值2800人，指标完成率100%；指标2：享受职业鉴定补贴人员数量，指标值：=2800人，实际完成值2800人，指标完成率100%；指标3：享受社会保险补贴人数，指标值：>=903人，实际完成值1483人，指标完成率164.23%，偏差原因：社保补贴覆盖面广，包含企业吸纳就业人员、公益性岗位人员及灵活就业人员等，为切实落实各项就业惠民政策落实落地，2022年不断加大了政策宣传力度，也取得了一些效果，因此覆盖人群有所增加，指标数超额完成；指标4：享受公益性岗位补贴人数，指标值：>=245人，实际完成值352人，指标完成率143.67%，偏差原因：当前就业压力增加，结构化就业矛盾存在，为解决就业困难人群及脱贫人口就业问题，结合实际开发公益性岗位，兜底安置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就业。因此此项指标超额完成；指标5：享受就业见习补贴人数，指标值：>=50人，实际完成值36人，指标完成率72%，偏差原因： 2022年因疫情等客观原因，下半年在大中专学生毕业后，企业无法吸纳就业见习人员到企业见习，因此未完成50人的指标任务；指标6：符合政策规定的高校毕业生享受求职创业补贴比例，指标值：>=95%，实际完成值95%，指标完成率100%；指标7：国家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建设数量，指标值：=0，实际完成值=0指标完成率100%；指标8：大师工作室建设数量，指标值：=0，实际完成值=0指标完成率100%；指标9：享受公益性岗位补贴次数，指标值：=12次，实际完成值12次，指标完成率100%；指标10：享受就业见习补贴次数，指标值：=12次，实际完成值12次，指标完成率100%。

2.质量指标：指标1：职业培训补贴发放准确率，指标值：>=98%，实际完成值98%，指标完成率100%，指标2：接受职业培训后取得培训合格证书人员比例，指标值：>=98%，实际完成值98%，指标完成率100%，指标3：社会保险补贴发放准确率，指标值：>=98%，实际完成值98%，指标完成率100%，指标4：公益性岗位补贴发放准确率，指标值：>=98%，实际完成值98%，指标完成率100%，指标5：就业见习补贴发放准确率，指标值：>=98%，实际完成值98%，指标完成率100%。

3.时效指标：指标1：资金在规定时间内下达率，指标值：>=98%，实际完成值98%，指标完成率100%。指标2：资金在规定时间内下达率，指标值：>=98%，实际完成值98%，指标完成率100%。

4.成本指标：指标1：职业培训补贴人均标准，指标值：<=1800元/人，实际完成值1800元/人，指标完成率100%。指标2：职业鉴定补贴人均标准，指标值：<=160元/职业，实际完成值160元/职业，指标完成率100%。指标3：社会保险补贴人均标准，指标值：=735.2元/人，实际完成值735.2元/人，指标完成率100%。指标4：公益性岗位补贴人均标准（非贫困户），指标值：=1540元/人，实际完成值1540元/人，指标完成率100%。

## （四）项目效益情况。

1.经济效益指标：指标1：农村富余劳动力转移就业，指标值：=6.93万人次，实际完成值6.93万人次，指标完成率100%。指标2：城镇新增就业人数(人），指标值：=2800人，实际完成值3545人，指标完成率126.61%，偏差原因：指标3：年末城镇登记失业率，指标值：<=4.50%，实际完成值4.5%，指标完成率100%。指标4：年末高校毕业生总体就业率，指标值：>=88%，实际完成值88%，指标完成率100%。指标5：就业困难人员就业人数，指标值：=301人，实际完成值251人，指标完成率83.39%。指标6：失业人员再就业人数，指标值：>=1400人，实际完成值1651人，指标完成率117.93%。

2.社会效益指标：指标1：零就业家庭帮扶率，指标值：>=95%，实际完成值95%，指标完成率100.00%。指标2：因就业问题发生重大群体性事件数量，指标值：=0，实际完成值0，指标完成率117.93%。

3.满意度指标：指标1：公共就业服务满意度，指标值：>=85%，实际完成值95%，指标完成率100.00%。指标1：就业扶持政策经办服务满意度，指标值：>=95%，实际完成值95%，指标完成率100.00%。

#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是明确人社部门及财政部门必须严格按照《新疆就业资金管理办法》新财社【2018】241号文件要求，依照程序，严格按照补贴标准及要求使用就业资金，强化就业专项资金管理，县人社局和县财政局职能分立，县人社局具体经办就业服务相关业务，从资金计划管理、流程等方面实行监督，县财政局从资金流向及使用实行监管，强化就业专项资金的管理。确保就业补助资金专款专用。

二是严格遵守就业资金管理的规定，坚持专款专用的原则，严格按照规定的范围、标准和程序管理使用，充分发挥就业资金作用。对就业补助资金的使用做好计划，严格执行当年的就业资金用于当年的各类就业补贴，对在资金不足的情况下，对有需求办理各类就业补贴的企业及个人做好政策宣传及政策解释。

三是建立监督检查机制，对就业资金管理使用情况每年进行一次检查，确保就业资金安全、完整，使有限的资金发挥更大的社会效益。

##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存在的问题： 1、就业资金渠道来源单一。2、对一些项目指标，无法准确预估，存在一定偏差。

原因分析：当前就业压力增加，结构化就业矛盾存在，为解决就业困难人群及脱贫人口就业问题，结合实际开发公益性岗位，兜底安置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就业。

# 六、有关建议

加强就业政策学习，加快审批效率，积极对接财政下达指标，及时进行资金拨付。

#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